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预算 (2024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的说明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紧紧围绕国家能源局核电管理职能，全面配合核电行业管理工作，承担国家能源局委派的有关工作，具体业务工作接受国家能源局核电司的指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核电法规、规划、政策、标准等研究任务；

（二）承担核电项目建设运行及安全状况监测及分析等相关工作；监测国内外天然铀市场情况，协助国家天然铀能源储备管理的相关工作；

（三）承担核电科技重大专项实施管理的相关工作；

（四）建立核电行业公共平台，开展核电研发、培训、宣传和科普等相关工作；

（五）承担核电厂事故应急、消防设计审查、核电站操作人员资质管理等相关工作；

（六）开展核电开发、技术和装备自主化等方面的咨询、评估等相关工作；

（七）开展核电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的相关工作；

（八）承担国家能源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中国核电发展中心设4个处级机构：综合处、行业发展处、科技发展处、安全发展处。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4.0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节能环保支出	1,451.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40.53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48.00		
本年收入合计	492.02	本年支出合计	1,565.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43.63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29.76		
收入总计	1,565.41	支出总计	1,565.41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 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208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73.54	21.10	5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73.54	21.10	52.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8.89	5.59	33.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4.65	15.51	19.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1.34	8.53	351.18								48.00	1043.63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451.34	8.53	351.18								48.00	1043.63
2111407	能源行业管理	1032.30	8.53	99.48									924.29
2111450	事业运行	419.04		251.70								48.00	119.34

科目		合计	上年 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3	0.13	40.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3	0.13	40.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0		24.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3	0.13	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0		14.40									
合 计		1,565.41	29.76	444.02								48.00	1043.6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4	73.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73.54	73.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89	38.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34.65	34.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1.34	419.04	1,032.3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1451.34	419.04	1,032.30			
2111407	能源行业管理	1032.30		1,032.30			
2111450	事业运行	419.04	419.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3	40.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3	40.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0	24.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3	2.13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0	14.40				
	合 计	1,565.41	533.11	1,032.3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44.02	一、本年支出	473.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4.0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节能环保支出	359.7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40.53
二、上年结转	29.7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73.78	支出总计	473.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208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56.61	56.61	52.44	52.44		52.44	-4.17	-7.37%	-4.17	-7.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1	56.61	52.44	52.44		52.44	-4.17	-7.37%	-4.17	-7.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7.74	37.74	33.30	33.30		33.30	-4.44	-11.76%	-4.44	-11.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8.87	18.87	19.14	19.14		19.14	0.27	1.43%	0.27	1.4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9.71	369.71	351.18	251.70	99.48	351.18	-18.53	-5.01%	-18.53	-5.01%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369.71	369.71	351.18	251.70	99.48	351.18	-18.53	-5.01%	-18.53	-5.01%
2111407	能源行业管理	99.4	99.4	99.48		99.48	99.48				
2111450	事业运行	270.23	270.23	251.70	251.70		251.70	-18.53	-6.86%	-18.53	-6.86%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0	40.40	40.40	40.40		40.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0	40.40	40.40	40.40		40.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0	24.00	24.00	24.00		24.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0	2.00	2.00	2.00		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40	14.40	14.40	14.40		14.40				
合 计		466.72	466.72	444.02	344.54	99.48	444.02	-22.70	-4.86%	-22.70	-4.8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6.84	266.84	
30101	基本工资	62.00	62.00	
30102	津贴补贴	35.10	35.10	
30107	绩效工资	93.30	93.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3.3	33.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14	19.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00	2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40		77.40
30201	办公费	18.00		18.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7.60		7.6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08	取暖费	11.40		11.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10		6.10
30228	工会经费	7.00		7.00
30229	福利费	18.00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5.30		5.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	0.30	
30302	退休费	0.30	0.30	
合 计		344.54	267.14	77.4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注：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2 年没有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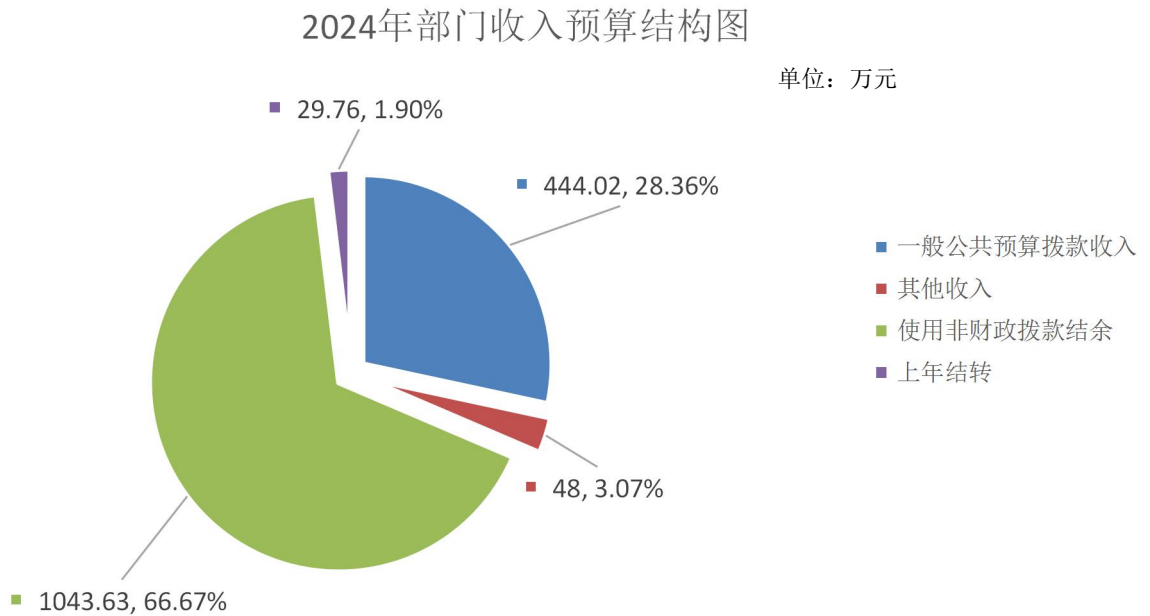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核电发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565.41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 1,565.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4.02 万元，占比 28.36%；其他收入 48 万元，占比 3.0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43.63 万元，占比 66.67%；上年结转 29.76 万元，占比 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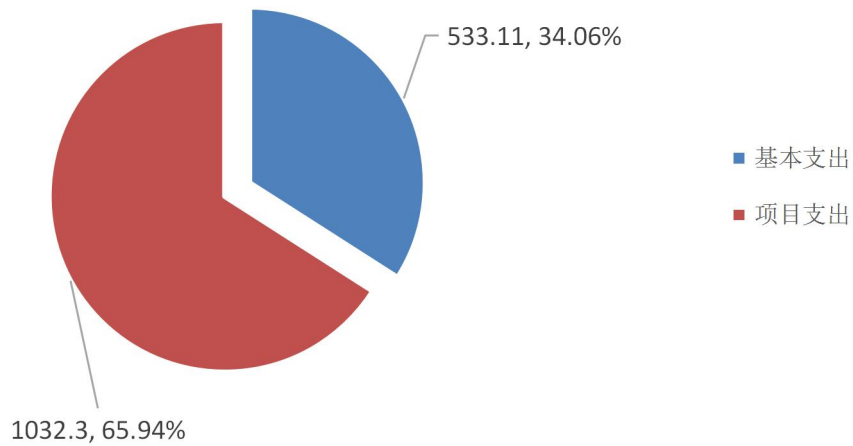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1,565.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3.11 万元，占比 34.06%；项目支出 1032.30 万元，占比 65.94%。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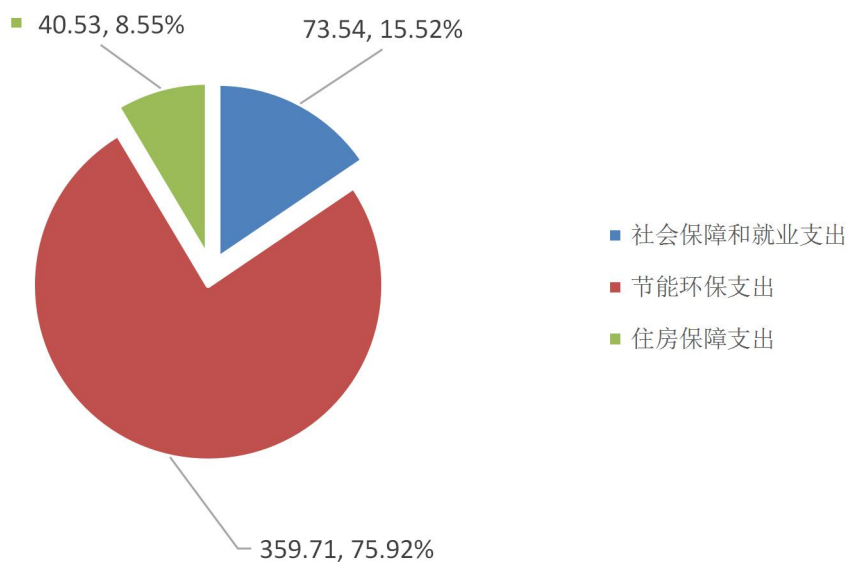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73.7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444.02 万元、上年结转 29.7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5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59.7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53 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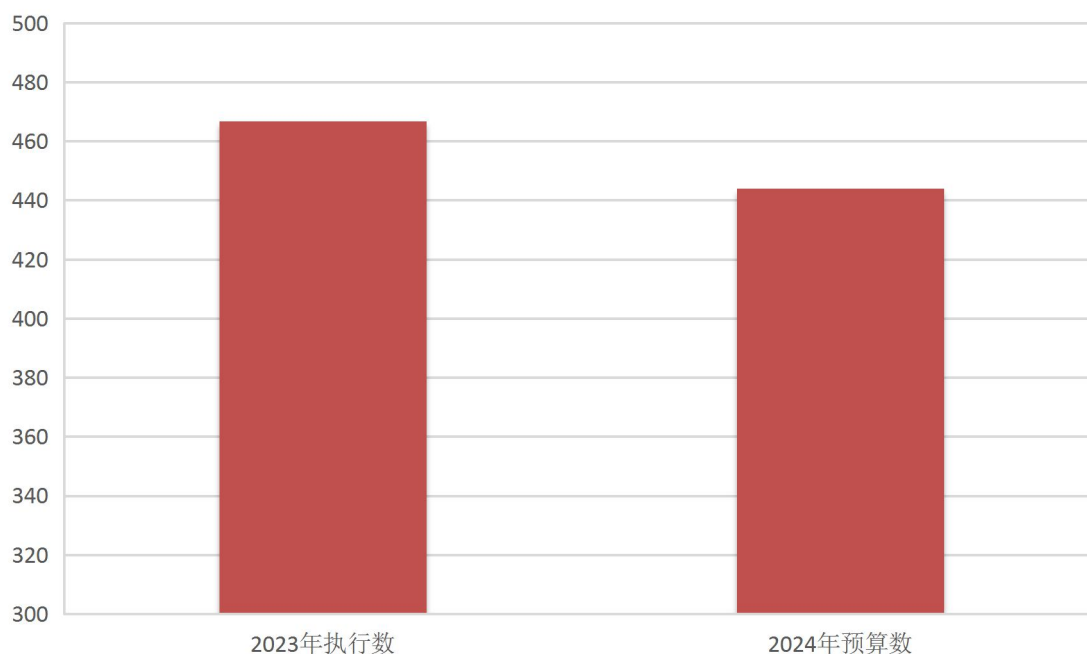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44.02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0.74 万元，降低 4.46%。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能源管理事务中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必要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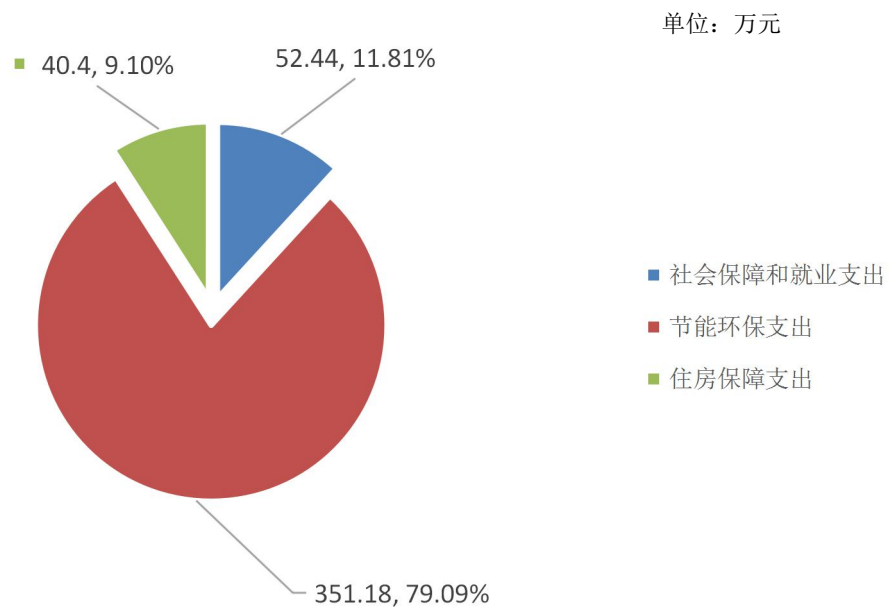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变化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2.44 万元，占 11.81%；节能环保（类）支出 351.18 万元，占 79.09%；住房保障（类）支出 40.40 万元，占 9.10%。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3.3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4.44万元,降低11.76%。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9.14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0.27万元,增加1.43%。

3.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能源行业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99.48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4.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51.7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18.53万元,降低6.8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4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2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14.4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的说明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44.5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7.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77.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事业运行经费。

2024 年度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51.7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18.53 万元，降低 6.8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 万元，其

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目前，中国核电发展中心没有配备公务用车。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对中国核电发展中心项目支出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9.48 万元，二级项目 1 个。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在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中反映核电发展专项经费 1 个，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指能源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特殊岗位津贴等。

九、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十、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核电发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9]国家能源局	实施单位	中国核电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8.0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99.48			
	上年结转	8.53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p>1.1 年度总体目标。 对核电厂设备可靠性、运行事件、经验反馈、操纵人员培训与考核进行评估,满足国家能源局核电行业管理需求。对运行核电厂建设运行管理提出建议,并为其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技术支持。定期开展核电厂运行指标收集和评价,积极同国际核电行业对标,整体提升我国核电厂运行安全水平。分析研究核电发展配套制度、核电发展重点热点相关的重要问题完善公众沟通与宣传工作的标准化流程,完备支持物资和材料,建立共享资源库,提升公众对核电项目的认知度和普遍接受度,为核电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电发展重点热点问题研究报告	≥1 份	10
			核电发展配套制度研究报告	≥1 份	10
			核电厂建设运行月报、核电厂运行事件调研报告等(篇)	≥2 篇	10
			开展科普活动(次)	≥1 次	10
		质量指标	研究课题评审合格率(%)	≥85%率	5
		时效指标	研究课题按时结题率(%)	≥95%率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好支撑核电行业管理作用。相关研究在工作中被行业主管部门采纳。	相关研究在被管部门采纳。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报支撑文件被行业主管部门采纳率	≥50%	10	